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

一、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交易。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經若浮動洗式不則則的 下右方担由八三卫人佳凱女 此則日出則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谢 荣

盛雷鸣

朱 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谢 荣



谢 荣

盛 鸣

朱 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

董事

谢 荣

盛雷鸣

朱